

1. **检查单：**北京市生态环境局《固定污染源检查单》
2. **检查模块九：**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情况检查
3. **检查项：**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生产者、销售者参与排污单位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弄虚作假
4. **检查内容：**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生产者、销售者是否参与排污单位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弄虚作假
5. **检查标准：**
 - (1) 依据名称：《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现场监督检查办法》
 - (2) 依据条款：
第六条第一款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的生产者和销售者，应当保证其生产和销售的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。